


北京市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表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	京东方第6代新型半导体显示器件生产线项目（一期）		
项目位置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亦庄新城 0702 街区 N44M1 地块		
项目投资	2900000 万元	征占地面积	34.56hm ²
建设规模	<p>京东方第6代新型半导体显示器件生产线项目总占地面积 49.43hm²，因项目分期使用需求，现在进行分期验收。一期工程占地面积 34.56hm²，均为永久征地；二期工程占地 14.87hm²，包括永久征地 7.50hm²、临时占地 7.37hm²。</p> <p>总建筑面积为 606544.96m²，主要为生产厂房、库房、车间等，均为一期。</p>		
开工时间	2023 年 5 月	完工时间	2024 年 11 月
水土保持方案(水影响评价文件)批复文号及时间	京技审技（水评）备字[2023]009 号、 2023 年 5 月 10 日		
建设单位	北京京东方创元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400MABYLGB57F	法定代表人	文斌
联系人	王婷婷	联系电话	13701213030
通讯地址	北京大兴区融兴街与亦柏路交叉口东南侧京东方 B20 项目		
电子邮箱	wangtingting_dt1@boe.com.cn	传 真	/
二、水土保持技术指标			
防治责任范围面积	34.56hm ²		
土石方挖填及综合利用情况	<p>挖填方总量 41.34 万 m³，挖方 20.95 万 m³，填方 20.39 万 m³，余方 0.56 万 m³ 已运北京市大兴区旧宫镇绿化隔离地区建设旧村二期 1 号土地一级开发项目 A2-2 地块 R2 二类居住用地项目（1#住宅楼等 12 项）进行综合利用。</p>		
新增水土流失量	62.74t	减少水土流失量	887.16t
水土流失治理度(%)	<p>水土流失治理度=项目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内水土流失治理达标面积 / 水土流失总面积 = 34.560/34.562=99.99% > 95%，达到北方土石山区一级标准。</p>		

土壤流失控制比	土壤流失控制比=项目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内容许土壤流失量/治理后的每平方公里年平均土壤流失量=200/185=1.08>1, 达到北方土石山区一级标准。		
渣土防护率 (%)	渣土防护率=项目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内采取措施实际拦挡的永久弃渣、临时堆土数量/永久弃渣和临时堆土总量=16.270/16.273=99.98%>99%, 达到北方土石山区一级标准。		
林草植被恢复率(%)	林草植被恢复率=项目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内林草类植被面积/可恢复林草植被面积=5.270/5.272=99.96%>97%, 达到北方土石山区一级标准。		
林草覆盖率(%)	林草覆盖率=项目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内林草类植被面积/总面积=5.270/34.562=15.25%, 达到设计要求。		
表土保护率 (%)	100%		
下凹绿地率(%)	/		
透水铺装率(%)	/		
蓄水池容积 (m ³)	15444m ³ 。		
工程措施及其措施量	表土剥离 8.85 万 m ³ 、表土回覆 8.85 万 m ³ 、土地整治 7.08hm ² 、透水砖铺装 0.59m ² 、嵌草砖铺装 1.09m ² 、集雨池 4 座 (15444m ³)、节水灌溉 5.27m ² 。	投资	3098.31 万元
植物措施及其措施量	栽植乔、灌、草及铺种草皮 5.27hm ² 。	投资	948.60 万元
临时措施及其措施量	防尘网覆盖 38969m ² 、临时排水沟 2863m、洒水降尘 539 台时、临时洗车池 2 座、临时沉沙池 11 座。	投资	90.37 万元
水土保持补偿费缴纳情况	148311.90 元, 2023 年 5 月 22 日缴纳。	水土保持总投资	4391.14 万元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北京清大绿源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张丽玮 13681239589
水土保持设施管护单位	北京万宇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马磊 17710474117
验收材料公示网址	http://www.tdgreens.com/sbzx/scjsxmgs/kaifaqu-635-JDF1.htm		

水土保持 设施验收 结论	<p>我单位已于2024年12月13日组织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该项目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标准和条件，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水土保持设施明细清单见下表。如我单位存在谎报、瞒报、弄虚作假等问题，愿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北京京东方创元科技有限公司（公章）</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2024年12月13日</p> 
验收专家 意见及签 字	<p>同意验收。 孟岩</p> <p style="text-align: right;">2024年12月13日</p>

水土保持设施明细清单

项目名称	京东方第 6 代新型半导体显示器件生产线项目（一期）			
建设单位	北京京东方创元科技有限公司			
开工时间	2023 年 5 月	竣工时间	2024 年 11 月	
占地面积 (hm ²)	34.56	建筑面积 (m ²)	地上	596162.48
			地下	10382.48
主要水土保持设施				
工程设施	透水砖铺装面积 (hm ²)	0.59		
	嵌草砖铺装面积 (hm ²)	1.09		
	集雨池 (座/m ³)	4/15444		
植物措施	绿化面积 (hm ²)	5.27		
水土保持设施实景照片				
				
透水砖铺装		嵌草砖铺装		
				
集雨池检查井		绿化工程		

附：水影响评价批复文件、水土保持设施竣工验收图

附件一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明



固定资产投资

2023 17005 3813 50627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行政审批局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企业投资项目 备案证明

京技审项（备）〔2023〕18号

单位：资金（万元）面积（平方米）

一、企业基本情况				
单位名称	北京京东方创元科技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文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400MABYLG857F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人	王晓曦	联系电话	13693555101	
二、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名称	京东方第6代新型半导体显示器件生产线项目			
2. 行业类别名称	显示器件制造	行业类型代码	3974	
3. 建设内容	项目位于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亦庄新城0702街区N44M1地块，占地面积约420642.53平方米，地上建筑面积约614299.55平方米，总投资额2900000万元人民币，其中，固定资产投资2536300万元，流动资金363700万元。项目内容：搭建厂房，购置设备，建设阵列玻璃基板投片量为5万张/月的京东方第6代新型半导体显示器件生产线项目，项目于2027年达产。项目具体规划指标由规划自然资源管理部门核定。			
4. 建设地点	区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	街/道路	/
	详细地址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亦庄新城0702街区N44M1地块		
	东至	/	西至	/
	南至	/	北至	/
5. 建设规模	占地面积	420642.53	其中：新增占地面积	/
	地上建筑面积	614299.55	其中：新增建筑面积	/
6. 项目拟启动时间	2023年2月		项目拟建成时间	2025年5月

三、项目总投资额和资金来源意向			
1. 总投资额	2900000	固定资产投资	2536300
2. 资金来源意向	自筹资金	√	
	银行贷款		
	其他资金		
四、需要专门说明的其他内容			
无			
五、注意事项			
1. 本备案证明加盖项目备案机关行政印章或专用印章方可有效； 2. 本备案证明仅表明项目已履行备案告知程序，不构成备案机关对备案信息的实质性判断或保证，项目单位应对备案项目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和完整性负责； 3. 项目备案后，项目法人发生变化，项目建设地点、规模、内容发生重大变更，或者放弃项目建设的，项目单位应当通过在线平台及时告知项目备案机关，并修改相关信息； 4. 本项目不得擅自改变用途，未经批准不得转让或销售； 5. 项目单位在开工建设前应当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商有关部门办理其他相关手续； 6. 项目实际占地面积、建筑面积、容积率、能源消耗、水资源利用以相关部门审批确定的为准； 7. 项目单位须严格按照安全生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做好安全生产工作； 8. 项目备案证明由本备案机关进行解释。			
六、备案机关意见			
该项目备案信息及相关材料收悉，信息齐全，依据《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条例》（国务院 2016 年第 673 号令）、《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办法》（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7 年第 2 号令）及国家和北京市相关产业政策，出具此备案证明。			
备案机关落款（盖章） 日期：2023 年 2 月 7 日 			

附件

北京市依申请政务服务事项告知承诺书

(建设项目水影响评价审查)

一、基本信息

(一) 审批服务部门

名称: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行政审批局

咨询方式: 电话咨询 67857878

(二) 申请人(以下内容为二选一)

1. 申请人为自然人

姓名: / 联系方式: /

证件类型: / 证件号码: /

2. 申请人为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北京京东方创元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400MABYLGB57F

建设项目名称: 京东方第 6 代新型半导体显示器件生
产线项目

建设项目地址: 项目位于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亦庄新
城 0702 街区 N44M1 地块, 北临规划亦通北二街, 西
临规划红凤路, 南临规划亦通街, 东临规划环景西二
路。

联系人: 文斌 联系方式: 18710260507

(三) 委托代理人



姓名：王婷婷 联系方式：13701213030

证件类型：身份证 证件号码：110228198712111227

二、审批服务部门告知

(一) 办理事项

名称：京东方第6代新型半导体显示器件生产线项目水影响评价

(二) 事项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2016修正）第七条、第十九条、第二十三条、第三十五条、第三十七条、第三十八条、第四十八条和第五十三条。

2.《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2010修订）第二十五条、第二十六条。

3.《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2016修正）第三十三条和第五十八条。

4.《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实施条例》（2011修订）第十四条。

5.《取水许可和水资源费征收管理条例》（2017修订）第十一条。

6.《北京市水土保持条例》（2019修正）第十一条和第二十三条。

7.《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快水利改革发展的决定》（中发〔2011〕1号）第十九条。

8.《国务院关于实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的意见》（国发〔2012〕3号）第四条。

9.《国务院关于北京市开展公共服务类建设项目投资审批改革试点的批复》（国函〔2016〕83号）。

10.《国务院关于北京市继续开展公共服务类建设项目投

资审批改革试点的批复》（国函〔2019〕48号）。

11.《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办法》（2019修正）第十七条、第四十条和第四十七条。

12.《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办法》（2019修正）第二十三条和第二十五条。

13.《北京市排水和再生水管理办法》（北京市人民政府令第215号）第十条。

14.《北京市节约用水办法》（2012）第三条和第二十一条。

15.《北京市人民政府关于实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的意见》（京政发〔2012〕25号）第五条。

16.《关于进一步优化投资项目审批流程的办法（试行）》（京政办函〔2013〕86号）。

17.《建设项目水资源论证管理办法》（2017修正）第九条。

18.《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编报审批管理规定》（2017修正）第二条、第七条和第八条。

19.《取水许可管理办法》（2017修正）第八条和第九条。

（三）准予办理的条件

1.已通过区域水影响评价、规划水影响评价审查范围内，除免于审批、备案制、许可准入方式以外的建设项目，采取告知承诺的方式开展水影响评价工作。

2.建设项目水影响评价文件的编制应严格按照《北京市建设项目水影响评价文件编报审批管理规定》《北京市建设项目水影响评价文件编制指南》等文件的有关要求执行。

3.建设项目应符合国家和北京市相关产业政策。

4.建设项目类型及其选址、布局、规模等符合涉水法律



法规和相关法定规划。

5.建设项目再生水设施必须满足《北京市排水和再生水管理办法》（北京市人民政府令第215号）的要求。

6.建设项目退水水质必须符合水功能区划要求；排入管网的必须满足《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641号）、《水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11/307)的要求。

7.雨水调蓄设施的布设应满足《雨水控制与利用工程设计规范》（DB11/685）的要求。

8.建设项目竖向布置及内涝防治措施应满足《城镇内涝防治技术规范》（GB 51222）的要求。

9.应满足《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技术标准》(GB 50433)的要求，达到减少水土流失的效果。

10.项目用水设施应满足《北京市节约用水办法》的要求。（相关规定、标准若有变动，按最新文件执行。）

（四）应当提交的材料

- 1.水行政许可事项申请表（纸质或电子版，1份）；
- 2.建设项目水影响评价文件（纸质或电子版，1份）；
- 3.北京市依申请政务服务事项告知承诺书（纸质或电子版，2份）。

（五）违诺惩戒

1.事中事后监管发现建设项目水影响评价文件存在质量问题或者弄虚作假，造成内容失实的，将按照涉水相关法律法规对建设单位和编制单位进行处理。

2.事中事后监管发现建设项目实际情况与承诺内容不符的，水行政主管部门将要求建设单位限期整改。

3.事中事后监管发现建设项目有以下情形之一的，撤销

告知承诺审批决定，将依法追究相应法律责任，建设项目应立即停止建设。被依法撤销审批决定的建设项目，不再适用告知承诺制审批，按程序报水行政主管部门进行重新审批：

- (1) 不符合告知承诺制审批范围的；
- (2) 存在不予批准建设项目水影响评价文件情形的；
- (3) 建设项目水影响评价文件存在质量问题或者弄虚作假的；
- (4) 须限期整改，但逾期拒不整改或者整改后仍不符合条件的；
- (5) 依法可以撤销的其他情形。

(六) 审批服务部门职责

1. 服务内容

建设项目水影响评价文件审批及管理，提供建设项目水影响评价政策咨询及相关指导服务。

2. 监管方式

作出审批决定后，将告知承诺书和相关材料移交有关业务部门。有关业务部门将依法依规开展相关工作。

3. 审批服务部门责任

因未按规定告知造成的损失由审批服务部门承担。

有关部门及其工作人员未依法履行职责或者侵犯企业合法权益，有以下情形之一的，依法依规追究责任：

- (1) 对申请人不履行一次性告知责任的；
- (2) 在告知承诺书中擅自变更准予办理应当具备的条件、标准、技术要求和所需材料的；
- (3) 对申请人履行承诺的情况，未按照本承诺书规定开展事中事后监管的；
- (4) 对抽查检查中发现申请人不履行承诺的行为，未及

时作出处理决定的。

4.失信惩戒

对于申请人违诺失信行为,建立违诺失信等级管理制度。

(1)在监管过程中发现申请人存在违法行为轻微、无主观故意、能够及时纠正且未造成明显危害后果的认定为轻微违诺失信行为。

轻微违诺失信行为信息纳入北京市公共信用信息服务平台,只记录不公示。

(2)在监管过程中发现申请人存在建设项目水影响评价文件编制内容有所缺失但不影响整体结论的,或者落实承诺内容不到位但未造成重大影响的,认定为一般违诺失信行为。

一般违诺失信行为信息纳入北京市公共信用信息服务平台,并对外公示,最短公示期为一个月,最长公示期为六个月。

(3)在监管过程中申请人被撤销行政许可决定的,认定为严重违诺失信行为。

严重违诺失信行为信息纳入北京市公共信用信息服务平台,并对外公示,最短公示期为六个月,最长公示期为一年。市场主体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对于严重失信的申请人公示期内不再适用告知承诺审批制。

(4)一年内,申请人发生轻微违诺失信行为三次以上(含)的,按一般违诺失信情节对待;一年内,申请人发生一般违诺失信行为两次以上(含)的,按严重违诺失信情节对待。

(5)公示期届满的违诺失信信息不再公示,终止实施联合惩戒,未履行违诺失信惩戒的除外。

(七)咨询、投诉举报及申诉渠道

申请人可以通过 12345 服务热线电话和水行政主管部门

信用信息服务平台
信用信息服务平台
信用信息服务平台
信用信息服务平台
信用信息服务平台
信用信息服务平台
信用信息服务平台
信用信息服务平台
信用信息服务平台
信用信息服务平台

告知承诺事项的咨询和投诉举报。
申请人认为北京市公共信用信息服务平台记载的申请人
信用信息与事实不符或者依法不应当公开的，可以向市
经济和信息化部门书面提出异议申请，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市经济和信息化部门会同水行政主管部门将于7个工作日内，
进行核查并做出处理。异议处理期间，应暂停施工。

三、申请人承诺

申请人现自愿作出下列承诺：

- (一) 所填写的基本信息、提交的申请材料真实、合法、有效、完整；
- (二) 已经知晓审批服务部门告知的全部内容，且达到相应的条件、标准和技术要求；
- (三) 愿意接受审批服务部门监管，承担未履行承诺、虚假承诺的法律责任，以及审批服务部门告知的违诺失信惩戒后果；
- (四) 所作承诺是申请人真实意思的表示。

(以下内容为二选一)

1. 申请人作出承诺的

申请人签名/签章：北京京东方创元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____年__月__日

2. 由委托代理人代替申请人作出承诺的

委托代理人签名：王婷婷

日期：____年__月__日

审批服务部门(章)：
日期：____年__月__日

(本文书一式两份，审批服务部门与申请人各执一份。)

附件三 水土保持补偿费缴纳凭证

中央非税收入统一票据 (电子)



票据代码: 00010223

收款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400MABYLG857F

收款人: 北京京东东方创元科技有限公司

票据号码: 1101076635

校验码: 7716ca

开票日期: 2023年5月22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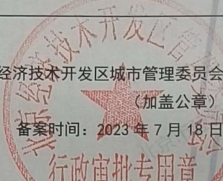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单位	数量	标准	金额 (元)	备注
30176	水土保持补偿费收入		1	148,311.90	¥148,311.90	电子发票号码 : 31101823050000521 0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壹拾肆万捌仟叁佰壹拾壹元玖角					(小写) ¥148,311.90	
其他 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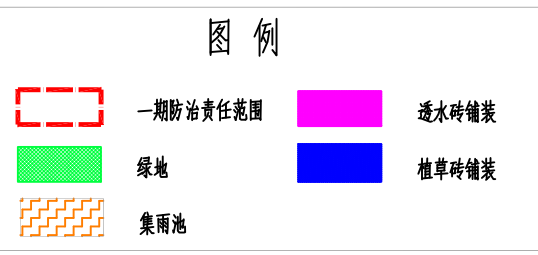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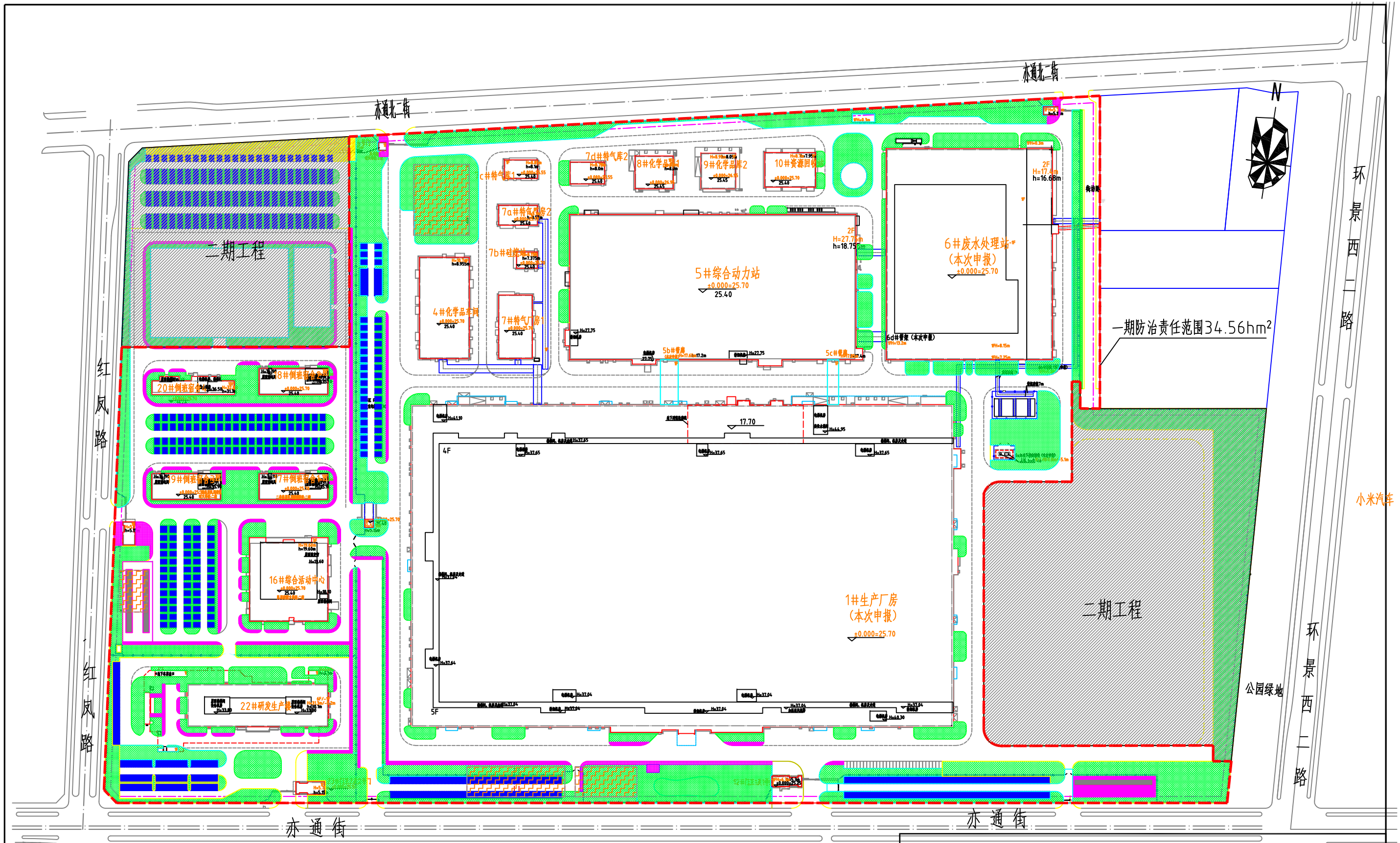
收款单位 (章): 国家税务总局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税务局第一税务所 (办税服务厅)

收款人: 网上申报

附件四 建筑垃圾利用方案备案

北京市建筑垃圾利用方案备案				
工程名称	京东方第6代新型半导体显示器件生产线项目（A标段1#生产厂房等41项）	工程规模	102890m ²	
地 址	北京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博兴街道经济技术开发区亦庄新城0702街区N44M1地块	四至坐标	经度：东-116.5436, 南-116.5394, 西-116.5357, 北-116.5395, 纬度：东-39.7298, 南-39.7248, 西-39.7284, 北-39.7304.	
工程类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房屋建设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建设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园林绿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水务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限额以下小型工程（含拆违、非居民装修、环境整治等）			
规划许可证号		施工许可证号	110100202306210101	
建设单位	北京京东方创元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喜崇旭	联络方式	13426035544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李习硕	联络方式	18655116865	
运输服务单位名称	负责人	联系电话	使用车辆数	
北京龙江伟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施亚铤	13911862212	30	
建筑垃圾产生量及利用方式：				
现场存放（或利用）				
1. 开槽黄土	现场利用量（吨）	110023.75	现场存放位置	京东方第6代新型半导体显示器件生产线项目（A标段1#生产厂房等41项）
2. 开槽砂石	现场利用量（吨）		现场存放位置	京东方第6代新型半导体显示器件生产线项目（A标段1#生产厂房等41项）
3. 工程泥浆	现场利用量（吨）		现场存放位置	京东方第6代新型半导体显示器件生产线项目（A标段1#生产厂房等41项）
工程渣土类（外运利用）				
1. 杂填土	外运利用量（吨）		利用地点	
2 开槽黄土	外运利用量（吨）	8000	利用地点	北京市大兴区旧宫镇绿化隔离地区建设旧村二期1号土地一级开发项目A2-2地块R2二类居住用地项目（1#住宅楼等12项）

	外运利用量 (吨)		利用地点	
工程泥浆类 (外运利用)				
1 程泥浆	外运利用量 (吨)		利用地点	
利用量合计 (吨) 8000				
建筑垃圾运输处置合同有效期	开始时间	2023 年 07 月 16 日	结束时间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使用车辆 (车牌号)	京 AKB297, 京 ALE997, 京 ALQ601, 京 ALT578, 京 ALZ167, 京 AMN869, 京 ANR131, 京 ANV981, 京 ANZ692, 京 APA192, 京 APC323, 京 APN910, 京 APP053, 京 APQ036, 京 APQ078, 京 APT592, 京 APW267, 京 APX597, 京 APW619, 京 APR899, 京 APP212, 京 APQ536, 京 APJ111, 京 AP0995, 京 ANT937, 京 ANU328, 京 ANR215, 京 AMD393, 京 ALZ108, 京 AMG526			
监督热线	1. 工程监督电话: 67857878			
	2. 执法部门监督电话: 67871768			
备案编号 XXXGDJSXXX20230715163724				
		备案部门: 北京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城市管理委员会 (加盖公章) 备案时间: 2023 年 7 月 18 日 		



北京清大绿源科技有限公司			
核定	[Signature]	京东方第6代新型半导体显示器 件生产线项目（一期）	验收阶段
审核			水土保持部分
设计	[Signature]	水土保持设施竣工验收图	
制图	[Signature]		
描图	[Signature]	比例	1: 1000
资质证书	水保方案（京）字第20230023号	图号	日期
			2024.12